

证券代码：000717

证券简称：韶钢松山

公告编号：2016—10

##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通知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3 月 8 日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

###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 三、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人数为 11 人，应参与表决的董事 11 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 11 名。公司关联董事傅建国先生、赖晓敏先生、严鸽群先生、王少杰先生回避了对《关于向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申请最高 26 亿元委托贷款之关联交易的议案》的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审阅了会议材料，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决议

经会议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一）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 2016 年金融衍生品投资计划的议案》。

公司为了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降低外汇风险敞口，防范汇率及利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本控制造成的不良影响，公司拟利用金融衍生品管理汇率及利率风险，达到无风险套利和套期保值的目。

2016 年度，公司拟以非募集的流动资金开展总额等值不超过 10.5 亿美元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DF）、货币或利率掉期等货币类金融衍生交易品种及相关品种的组合的外汇资金衍生品业务、总额不超过 4 万吨（即不超过 4,000 手）的螺纹钢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3 月 11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公司 2016 年金融衍生品投资计划的公告》。

**(二) 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向 17 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64 亿元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投资发展资金需求, 同时兼顾考虑留出适当的备用额度, 同意本公司 2016 年度向以下 17 家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相应综合授信额度总额 264 亿元人民币(含美元额度 2 亿美元), 具体如下:

银行	授信额度(万元)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分行	38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分行	35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分行	3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市分行	3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3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80,000.00	
宝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60,000.00	
华夏银行深圳深南支行	3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	6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	70,000.00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韶关支行	65,000.00	含 5000 万美元
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35,000.00	含 5000 万美元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韶关支行	80,000.00	含 1 亿美元
浙商银行广州分行	100,000.00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珠支行	100,000.00	
<b>合计</b>	<b>2,640,000.00</b>	

以上银行授信额度期限为一至三年, 实际授信额度和期限以各家银行最终核定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有权签字人签署与前述综合授信相关的所有授信协议、融资协议和其他相关法律合同及文件。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申请最高 26 亿元委托贷款之关联交易的议案》。**

1. 同意本公司向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申请最高借款人民币 26 亿元整, 用于日常周转, 期限不超过一年。

2. 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3. 同意上述借款通过宝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委托贷款方式发放。
  4. 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签署与此相关的法律文件。
-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3 月 11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向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申请最高 26 亿元委托贷款之关联交易的公告》。

**（四）会议决定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星期一）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3 月 11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11 日